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: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

號

承辦人:客服中心

電話:02-29320212分機341

電子信箱: pstccs@mail. taipei.gov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:北市訓教字第10760055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7年12月統一報名尚有餘額班期資訊(2686299_1076005524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處107年「發展職能系列」一般班期12月份尚有餘額班期資料1份,請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07年度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班期資料已張貼於本處網站(http://dcsd.gov.taipei/)「最新消息」,紙本報名表單請至本處網站首頁「顧客 服務區」下載,請轉知貴屬人員。
- 三、請各機關人事人員於11月26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(網址:h ttps://elearning.taipei)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班 期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本處為提升學習效能,附件班期資料中標註為混成者,為結合實體與線上訓練課程,錄取者應於上課前閱畢規定之數位學習課程,希望藉由發展混成課程學習模式,由線上課程提供基本學理及概念,再輔以案例、實務探討為主的實體課程,交互運用,以期發揮多元學習之加乘效果。
- 五、各班報名人數需達規定標準始開班,達開班標準即逕以E-Mail發送研習訊息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,請多加







裝

訂

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,研習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 人員再轉知研習人員。

六、表列班期原則於預定實施日期內開辦,惟偶有提前或延辦 情況,開班時間需配合調整。

正本: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

